

# 授 權 委 託 書

委託人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擔任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

主任委員，特委請受託人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代為處理，委託人並已將有關

證件全部交予受託人；貴公所於審理案件期間必須委託人補正、說明或提供資料等配合辦理之相關事宜，亦由受託人全權處理。

此致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

委 託 人：\_\_\_\_\_

（簽名蓋章）（委託人如係管委會請寫社區名稱並加蓋社區大印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住 址：



受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名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Email：

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